

**衛生福利部主管**  
**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截至109年5月31日執行情形表**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項目	特別預算 及追加預算 (流用後)	執行情形			說明
		累計執行數 (含預付數) A	已申請或已簽約 尚未付款 B	合計 C=A+B	
<b>衛生福利部主管合計</b>	<b>36,788,787</b>	<b>10,184,287</b>	<b>3,606,468</b>	<b>13,790,755</b>	
<b>防治</b>	<b>27,722,517</b>	<b>3,766,273</b>	<b>3,597,458</b>	<b>7,363,731</b>	
1-1邊境檢疫人力、辦理後送個案及入境旅客衛教宣導資料等	194,596	47,676	139,128	186,804	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印刷、譯稿等、疫情檢疫需要專案聘請護理及臨時人力、機場檢體及集中隔離人員、診察個案後送等三段運費及計程車費、機場後送合約醫院採檢診療等契約責任數
1-2醫院執行防治人員津貼及病患隔離治療等	6,197,140	94	130,411	130,505	通報及確診個案隔離收治費用等經費
1-3集中檢疫場所、防疫補償金及徵調人員津貼等	2,507,638	346,225	438,690	784,915	各集中檢疫場所場陸續開辦及持續營運費用
1-4感染管制及衛教品製作等	10,000	190	1,218	1,408	感染管制相關專家因疫情會議、視察、教育訓練、衛教品等預估數
1-5補助醫事及社工人員取消出國損失	200,000	28,608	53,812	82,420	醫事人員及社工人員配合防疫取消出國之損失補助，截至5月31日計338家醫院、10,181人提出申請
2-1動員人力加班、開設指揮中心運作等	238,506	43,167	101,158	144,325	動員人力加班、國家衛生指揮中心系統改善及操作維護、門禁維護等契約責任數
2-2補助地方政府防疫動員	1,000,000	-	-	-	
2-3購置檢驗耗材、設備及辦理檢驗與檢體運送等	2,227,695	273,920	616,102	890,022	指定檢驗機構檢驗費、採檢拭子、檢驗試劑耗材、機器、檢體運送等契約責任數
2-4加強多元管道衛教宣導及防疫諮詢專線等	226,700	7,532	137,729	145,261	1922民眾疫情通報及諮詢服務中心、防疫政策溝通暨媒體通路集中採購案契約責任數
2-5防疫及健保資訊相關系統開發及軟硬體購置等	326,220	16,369	271,537	287,906	健保資訊醫療服務系統開發、因應口罩實名制2.0政策提升網路預購系統效能所需經費及購置硬體設備等契約責任數
3-1防疫物資徵用、採購及運送等	6,250,532	1,705,998	1,659,136	3,365,134	防護面罩、隔離衣、防護衣等防疫物資採購及配送、倉儲契約責任數
3-2防疫藥品與醫療器材調度及口罩諮詢、檢驗等	154,751	6,207	48,537	54,744	防疫宣導、口罩專線、口罩品質檢驗、疫情中心應變作業、防疫物資管理、高防護實驗室人員之防護裝備採購及防疫藥品等契約責任數
4-1疫苗開發及臨床試驗等	109,427	-	-	-	

**衛生福利部主管  
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截至109年5月31日執行情形表**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項目	特別預算 及追加預算 (流用後)	執行情形			說明
		累計執行數 (含預付數) A	已申請或已簽約 尚未付款 B	合計 C=A+B	
4-2檢驗試劑開發及快篩 試劑研發等	23,140	-	-	-	
4-3研發抑制病毒藥物等	167,184	-	-	-	
5-1防疫獎勵金	4,139,500	10,200	-	10,200	
5-2發給居家隔離、檢疫 者防疫補償金等	2,685,000	1,260,000	-	1,260,000	
5-3辦理居家隔離、檢疫 者服務及疫情關懷中心 運作等	50,000	20,087	-	20,087	
5-4辦理醫療機構營運損 失補助等	896,000	-	-	-	
6-1因應疫情變化相關防 治工作	118,488	-	-	-	1.因應未來疫情發展需要統籌性 經費(預算編列45.65億元),報 奉行政院核准始得動支 2.本部因增列急難紓困對象所需 經費44.46億元,報奉行政院核准 由本項調整支應
<b>紓困</b>	<b>9,066,270</b>	<b>6,418,014</b>	<b>9,010</b>	<b>6,427,024</b>	
1-1民眾急難紓困救助金	4,524,300	3,979,700	-	3,979,700	1.截至5月29日止,已將因應疫情 急難紓困所需經費39億7,970萬元 全數撥付地方政以供縣市及公所 調度核予救助。 2.截至5月31日止,全臺各縣市因 疫情急難紓困之受理案件數為35 萬9,849件,已審查31萬2,504件, 核定通過22萬9,010件,共31億 1,219萬元。
1-2關懷弱勢加發生活補 助金所需行政作業費	35,670	10,487	-	10,487	
1-3關懷弱勢加發生活補 助金	4,089,330	2,427,827	-	2,427,827	1.4月份補助款:截至5月29日止 已發給79萬2,794人,發給金額合 計11億8,919萬1,000元。 2.5月份補助款:截至5月29日止 已發給78萬1,746人,發給金額合 計11億7,261萬9,000元。 3.6月份補助款:截至5月29日止 已發給9人,發給金額合計1萬 3,500元。

**衛生福利部主管  
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截至109年5月31日執行情形表**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項目	特別預算 及追加預算 (流用後)	執行情形			說明
		累計執行數 (含預付數) A	已申請或已簽約 尚未付款 B	合計 C=A+B	
1-4民俗調理業營運補貼 所需行政作業費	2,390	-	2,250	2,250	委託三大職業工會辦理紓困業者 資料審查事宜。
1-5民俗調理業營運補貼	314,580	-	6,760	6,760	截至5月29日止，民俗調理業紓困 補貼受理案件數為226件，申請金 額676萬元。
1-6營運困難之醫療(事)機 構紓困措施	100,000	-	-	-	

備註：已申請或已簽約尚未付款，係費用確定發生並得以估計需支付款項，並於說明欄簡述內容。